

重庆市永川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永川安办〔2023〕11号

重庆市永川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 关于挂牌督促整治重庆恒冠燃气有限公司 重大事故隐患的通知

朱沱镇人民政府：

重庆恒冠燃气有限公司于2023年10月19日在检查中发现，朱沱镇四明街道燃气用户谭茂文使用的燃气灶具无熄火保护装置、燃气软管老化超期等燃气安全隐患，按照《燃气重大事故隐患》判定标准中第七条“用户室内燃气灶具使用不合规：燃气灶具不符合国家规范、不是天然气专用灶具、超过使用年限、无熄火保护装置等情况。”和第九条“用户室内连接软管老化龟裂：连接软管出现表面老化、硬化、龟裂等情况。”的判定标准，该燃气安全隐患属于重大事故隐患。

截至目前，该重大事故隐患依然没有整改，现区安委办对该重大事故隐患进行挂牌督办，请贵单位督促燃气用户谭茂文于2023年12月10日前完成重大事故隐患整改，确保人民群众生

命财产安全。整改验收后向区安委办申请摘牌。

区安委办联系人：陈贵兵，电话：13983601837。

重庆市永川区安全委员会办公室

2023年11月27日